

我是 04 年出生，今年 22，按照人越老时间过得越快的理论，我无疑已经步入中年了。

以母胎单身的状态结束了青春，只能接受。

而亲情方面，虽然直到近期还有种“在故乡找故乡”的氛围，不过幸运的是随着父母的年龄增长，那股精神病般的疯狂气质已经在他们身上淡去，我也不再活得像一个情商为 0xFF 的石头，我们终于找到了属于自己的智慧，有能力谈谈亲情了。

大专学历，两年后是专升本案底，唯一值得称道的实习经历是在一家没有分布式系统的初创公司写后端，未来的职业规划形如“真正的长期策略是再也不要把自己当成单纯的程序员了”。

心性

我觉得自己卑微吗？时刻都是，但我希望不。这是普信，也是赢学，但可以解决管理学中最小单位的难题：如何避免内耗。

人就是应该给自己立下不可能实现的理想，求其上得其中，追求理想本身就已经是一剂良药，以现实为借口扼杀自己的可能性反而收益极低。

《逝去的武林》中，“要有凌云之志”甚至被用来指导练拳，我希望读者也能体会其中的妙处。

思想

结婚和买房已经明显是负回报率的投資，得益于爱猜想和推广的坏毛病，我试图检出脑袋中类似的“旧时代思想钢印”，最后得到的结论非常激进，那就是你可以先把社会告诉你的价值观全都放进黑名单，随着人生经历慢慢把真正有价值的加回来。

举个例子吧，生孩子。毫无疑问可以改变人生的重大决策，网络上当红的思想大略是不生育就秒享低耗能人生，可是当真如此吗？退一万步，我从两个较为冷酷的视角来看待孩子这个东西。

1. 一个自己的孩子是绝大多数人这辈子唯一的，能从自己心智较为健全的时候开始，从出生观察到 30 岁的人类意识样本。在这样的时间跨度中，所有伏笔的回收都可以与自己的来时路做对照。
2. 对自己信任度天然高的孩子可以当作情绪垃圾桶，这一点让很多父母成功将自己身上的业力转移了一部分到孩子身上，实际上达成了“老人死不了，小孩长不大”的效果。

第一点是改智，第二点是改命，孩子就是这么珍贵的东西，人类就是这么珍贵的东西。

这是个加回白名单的例子，但更多的规训永远留在了黑名单里，我想它们会永远留在那。

墓志铭

老人的哭和孩子的哭太像了。

对我们来说，“自己会死”很早就是一个毫无信息量的事件，也是我们能亲身验证的时间跨度最长的预言，它渗透进我们所有的生命和思考。

所以啊，在获得一切又失去一切后，我将一事无成，也将拥有我的一生。